

年

月

中華民國收文 月廿五 字第

155033

號

事由

據麻城縣府呈復查禁敵貨情形轉請鑒核由

擬辦

擬存查

元廿二

周方主

附件

決定辦法

存查

元廿二

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呈

案據麻城縣縣長鍾韶呈稱

案奉鈞署周行政二字第一六九九號訓令飭將本縣查禁敵貨機關

成立以來工作成效及因難所在轉報核轉等因遵查前奉查禁敵貨條

例及施行辦法當經分令各區一體遵照並由黨政軍學聯合組織處理委員

30年1月2日(星期日) 時

省建字第 4223 號



會切實執行關於敵貨公告部份已將財政部核定之禁止進口物品表公佈週知並抄發各區俾有依據關於敵貨登記及執行檢查部份已派縣工作團及區鄉動委會負責人協助區鄉各長分赴各商戶詳細登記並執行檢查查獲敵貨解送縣政府依法處理間有難於辨別之貨即備文請示例於本年元月在白果查獲白花香煙一條牛頭牌煮靛藍二罐大官牌硫化元青二罐曾經呈奉鈞署囑行徵一字第一六零九號訓令轉奉省府電准經濟部電復飭即依照近頒查禁敵貨條例實行辦法處理至執行處分均係依軍法分別判決罪刑沒收貨物均係召開黨政軍聯席會議估定價值當衆拍賣所有拍賣沒收敵貨及資敵土貨價款截至本年九月底止除照章提成充賞外實存貳仟貳佰貳拾肆元貳角肆分此款經第三次黨政軍聯



市會議議決以壹仟元購辦土產於本年國慶日慰勞駐軍復遵總指揮部迭令撥壹仟元解繳寒衣費此本縣查禁敵貨之大概情形也現在人民咸知法令森嚴不敢以身試法加以駐軍勵行經濟游擊以故偷運私銷之弊大減如前查禁工作已收相當成效惟因特種關係執行尚感困難其一沿封鎖綫無隊駐防二鑑別人才缺乏三軍事上及辦公時應用器材無相當代替品四地域遼闊路途錯雜查察難周凡此種種情形諒邀洞鑒除此後遵照規定按月分項具報核轉外奉令前因理合將遵辦情形呈請鈞署俯賜核轉

等情；據此，查此案前奉省建三施真代電當經分令轉飭遵照各在卷。茲據前情，除指令外，理合備文轉呈

鈞府鑒核！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湖省政府鄂東行署主任程汝懷

